

## 网智天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网智天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公司将于2018年12月6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申请终止挂牌及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30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网智天元，证券股份：832112）自2018年12月3日（星期一）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恢复转让最晚时间为2019年3月1日。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网智天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